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附錄僅作說明用途。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以供說明[編纂]對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匯總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並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反映[編纂]若於2018年12月31日或未來任何日期完成後本集團匯總有形資產淨值的真實情況。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於2018年 12月31日 本集團 經審核 匯總有形 資產淨值 (附註1)	[編纂]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2)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 淨值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u>889,590</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u>889,590</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附註：

-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匯總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其乃根據2018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匯總資產淨值人民幣1,081,765,000元計算，並已就2018年12月31日的無形資產人民幣192,175,000元作出調整。
-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分別根據指示[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已扣除本公司應付[編纂]佣金及其他有關開支(不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已入賬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415,000元)，並未計入因行使[編纂]而可能須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購回授權及購買股份的擴大授權而可能授出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每股股份之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段落所述之調整後，按照已發行[編纂]股股份及假設[編纂]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而計算，惟並無計入因行使[編纂]而可能須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購回授權及購買股份的擴大授權而可能授出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 (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以後的任何貿易業績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 (5)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賬的金額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00元換算為港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頁。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頁。

---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編纂]